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第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九次监事会于2018年10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2018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计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显良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会计政策变更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三季度报告及摘要》，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作为公司监事会成员，我们对公司2018年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形成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2018年三季度报告真实、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能够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22日